

申復理由書

一、貴局114年9月30日審查意見通知函敬悉。

申請案號：第114302110號

發明名稱：梳子之部分(修正後)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函：

114年9月30日（114）智專行（設）03030字第11421045620號

二、修正設計說明書、圖式

(一)、修正本案設計名稱由「梳子」為「梳子之部分」。

(二)、修正本案設計圖式，標記粉紅色填色之區域。

三、審查意見概要

(一)、引證文件：引證案：JPD1593973S

(二)、審查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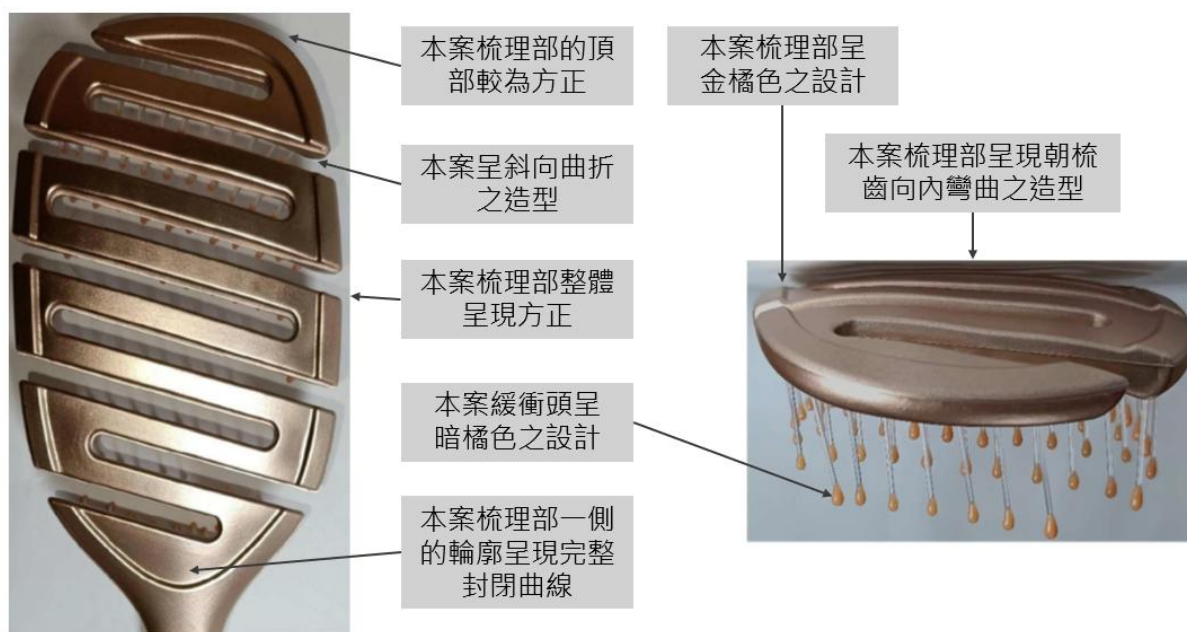
審查意見認為本案與先前技藝(引證資料)比較觀之，兩者於梳理部皆具有「呈左右曲折之造型」設計特徵；本案雖於外形輪廓之部分與上述先前技藝略有差異，惟該等差異僅係簡易之修飾變化，且就其整體外觀並未能跳脫上述先前技藝而產生特異之視覺效果，為其所屬技藝領域中具有通常知識者依申請前之先前技藝易於思及之創作，不符合專利法第122條第2項之規定，不具創作性。

針對貴審查委員指出「本案不符合專利法第122條第2項之規定，不具創作性」的問題，申請人認為本案修正後的「梳子

之部分」形狀的設計特徵與引證案已有明顯不同，且本案與引證案設計構成的造型意象也明顯不同，因此本案和引證案應為不同設計且非容易思及者，而具備創作性。對此，申請人提出申復說明如下，尚祈貴審查委員明鑑。

四、相較於引證案，本案「梳子之部分」已具備創作性，理由如下：

(一)、本案設計特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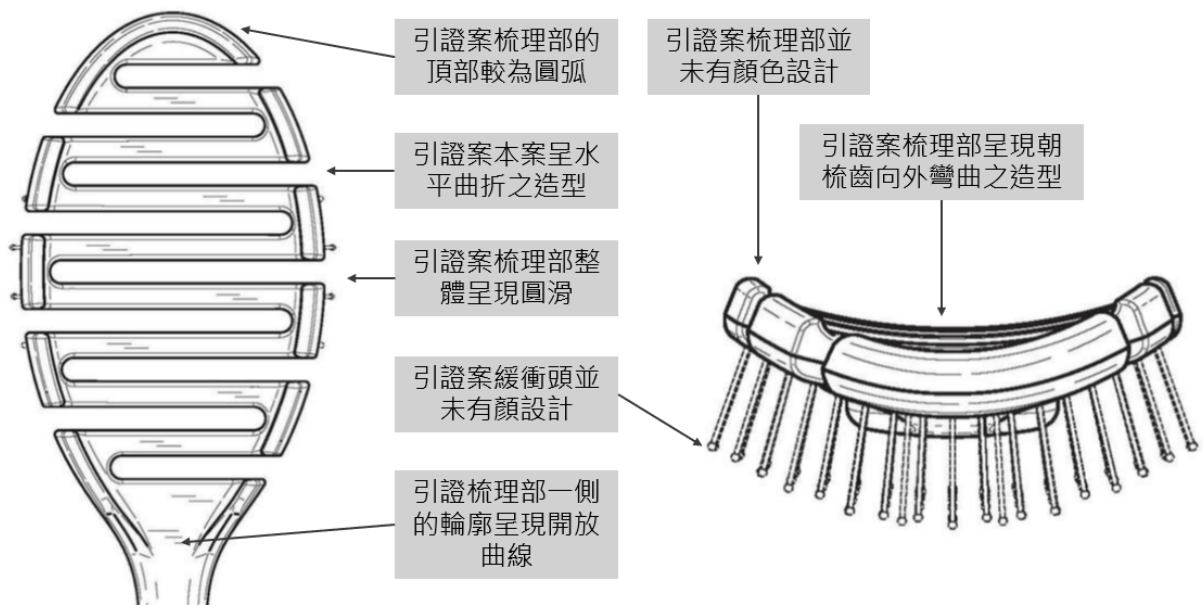


本案後視圖部分截圖

本案俯視圖

請參考上列圖式所示，本案梳子之部分包括梳理部及握持部(握持部為不主張的範圍)，梳理部的頂部呈方正，梳理部的外側包含一圈完整的封閉曲線，梳理部的內側結構呈斜向曲折，梳理部的顏色呈亮橘色，多個梳齒連接於梳理部的一側，梳理部朝向梳齒呈現向內彎曲，梳齒由圓柱、及緩衝頭組成，圓柱的一端連接於梳理部一側，圓柱的另一端連接於緩衝頭，緩衝頭呈現暗橘色。

(二)、引證案設計特徵



引證案圖1.2部分截圖

引證案圖1.5

請參考上列圖式所示，引證案梳子包括梳理部及握持部，梳理部的頂部呈圓弧，梳理部的外側包含一圈的開放曲線，梳理部的內側結構呈水平曲折，梳理部並未呈現顏色，多個梳齒連接於梳理部的一側，梳理部朝向梳齒呈現向外彎曲，梳齒由圓柱、及緩衝頭組成，圓柱的一端連接於梳理部一側，圓柱的另一端連接於緩衝頭，緩衝頭並未呈現顏色。

(三)、綜合比對

首先，引證案和本案的設計相較下，引證案梳理部的頂部呈現「圓弧外型」，並未揭示本案梳理部的頂部呈現「方正造型」的設計特徵。引證案之梳理部的外圍輪廓呈現「圓滑輪廓」，並未揭示本案梳理部的外圍輪廓呈現「方正輪廓」的設計特徵。

上述設計特徵中，本案透過梳理部的頂部呈現「方正造型」、以及梳理部的外圍輪廓呈現「方正輪廓」的設計，使得本

案在外型上呈現一種溫和穩重的視覺效果，而引證案梳理部的頂部呈現「圓弧外型」與梳理部的外圍輪廓呈現「圓滑輪廓」的設計，在外型上呈現的是種圓滑的視覺效果，因此引證案無法呈現如同本案溫和穩重的視覺效果，對比於本案兩者呈現的視覺效果並不相同。

本案還透過梳理部的外側包含一圈完整的封閉曲線，與上述「方正輪廓」的設計相互呼應，藉此更強化梳理部外側溫和穩重的視覺效果，反觀引證案梳理部的外側包含一圈的開放曲線，與本案希望呈現外側溫和穩重的視覺效果並不相同。

其次，本案透過案梳理部的中側呈現「斜向曲折造型」的設計，使得本案呈現一種活潑的視覺效果，搭配上述本案在外圍輪廓上呈現一種溫和穩重的視覺效果，本案卻在內側輪廓上呈現出活潑的視覺效果，使得本案在兩種視覺效果的搭配上，呈現外表穩重但內在活潑的視覺體驗。反觀引證案的設計，引證案梳理部的中側呈現「水平曲折造型」的設計，使得引證案內側呈現一種平穩的視覺效果，與上述引證案在外圍輪廓上呈現一種圓滑的視覺效果結合，使得引證案整體呈現外表圓滑但內在平穩的視覺效果。整體上本案所呈現的視覺效果與引證案並不相同。

再者，從另一個視覺角度觀之，本案梳理部朝向緩衝頭的一側「向內彎曲」，呈現內斂不顯露光芒的視覺效果，而引證案梳理部朝向緩衝頭的一側「向外綻放」呈現向外奔放的視覺效

果。

整體上，本案梳理部呈現內斂的設計美學，並且與本案在外圍輪廓上呈現一種溫和穩重的設計相互呼應，本案整體的設計構想是呈現外表穩重但內在活潑的視覺體驗，如此更使得本案在外觀輪廓上塑造出外在穩重的視覺效果，相對應的更能強化內在活潑的視覺效果，藉由兩種不同的視覺效果形成鮮明對比，以此塑造出全新的視覺體驗。

綜上，本案之設計與先前技藝之間的差異並不是該設計所屬技藝領域中具有通常知識者參酌先前技藝及申請時之通常知識而能易於思及者，應已具有創作性。

五、綜上所陳，本案「梳子之部分」之設計相較於引證案具有創作性，已符合專利法第122條第2項之規定。據此，本案確實已符合專利法所規定之准予專利要件，謹請 貴審查委員詳鑒，並早日准予設計專利，實感德便。

謹呈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公鑒